

烟台市公安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烟台市公安局不断优化流程机制，创新工作品牌，加强平台建设，推动政务公开建设更加标准化规范化。

1. 围绕主责主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依托烟台市政府网站，共法定主动公开信息 123 条。注重以图片、视频等形式解读政策、推送精准。本年度，通过烟台市公安局网站共发布信息 512 条，回应关切 208 条。

2. 直面群众需求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本年度共收到和处理群众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9 件，同比增长 225%，主要涉及物业服务小区保安服务情况。

3. 厘清工作清单加强信息管理。梳理《烟台市公安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《烟台市公安局关于落实 2022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表》。及时公开近年来规范性文件情况，3 年来无相关立改废情况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制度，严格、保密审核、核查挂网、归档管理环节，无失泄密问题发生。

4. 释放集约效能打造过硬平台。抓好政府网站和市公安局政务新媒体矩阵政府信息发布及问题整改，打造“阳光警务惠民生”警营开放日品牌。“烟台公安”微信公众号在全省公安系统政务新媒体影响力月榜单”中连续 33 个月蝉联榜首。“烟台公安”百

家号连续两年获评全国“最具影响力政务新媒体”。

5. 强化监督保障推进工作落实。完善《市公安局 2022 年政务公开评估指标分解及任务分工》，加强培训管理，3 月，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政务新媒体工作会议，制定下发《烟台市公安局新媒体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每周检查定期通报，累计关停全市公安新媒体账号 44 个，通报 7 期未及时更新账号 44 个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9564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396410		
行政强制	4689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3628.58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 业	科研机 构	社会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9	0	0	0	0	0	3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 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	0	0	0	0	0	3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2	0	0	0	0	0	2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5	0	0	0	0	0	5
(七) 总计		37	0	0	0	0	0	3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2	0	0	0	0	0	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正	其他 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 持	结果 纠 正	其他 结 果	尚未 审 结	总 计	结果 维 持	结果 纠 正	其他 结 果	尚未 审 结	总 计	
					1	1	0	0	2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培训解读还不透彻，承办单位学习运用不够熟练，承办人员业务能力还不够强，尤其是在办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时，存在答复不规范的问题。下步，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纳入领导干部学法、全警实战大练兵、市公安局作风能力建设活动重要内容，学习情况纳入个人年终考核，同时，加强跟班作业，以会带训，切实提高人员运用条例开展工作的能力素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2022年，市公安局依申请公开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用。
2. 2022年，市公安局主动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6件，

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30 件，内容主要涉及社会建设、监察司法二方面。截至 11 月底，我局负责的建议、提案全部办理完毕，办结率为 100%，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，所提出的问题均已采纳并解决完毕，办理复文在烟台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3. 工作创新情况：“烟台公安”微信公众号先后开设“百日行动”“亮起身边的星”“二十大精神在警营”“烟台公安在您身边”等特色专栏，集中刊发公安系统先进典型、各项公安工作战果，开展警务直播活动 8 次，总观看量 730 余万人，点赞量 635 万。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“百日行动”“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涉案资金集中返还仪式”“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”等新闻发布会 9 场次，组织召开 20 次新闻通气会。

烟台市公安局

2023 年 1 月 28 日